2025年度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概况

一、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主要职责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和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区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工作。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组织开展区政府及区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法治政府考评及督导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对区政府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对区政府签订的或区政府授权签订的合同、协议进行法律审查。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的法律顾问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有关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

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全区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六）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负责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机构设置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包括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下设办公室、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政府法制事务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社会法治促进科、律师工作科（产业发展科）、社区矫正管理科共八个部门；下属非独立预决算行政管理类参公单位1个：深圳市福田区法律援助处；下属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1个：福田公证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1个下属参公管理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法律援助处。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5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821.8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3.0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0.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08.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55.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7,655.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655.94	**总计**	60	7,655.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55.94	7,6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1.84	6,82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821.84	6,82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85.24	1,08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21	9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94.58	1,99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58	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91.83	1,39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05.31	50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96.44	49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58.64	35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02	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2	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2	3.0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45	27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45	27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11	8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75	12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8	5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33	5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33	5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37	12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4.95	384.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55.94	1,916.32	5,739.6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1.84	1,085.24	5,736.6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821.84	1,085.24	5,736.6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85.24	1,085.24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21	0.00	985.21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94.58	0.00	1,994.58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58	0.00	4.58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91.83	0.00	1,391.8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05.31	0.00	505.31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96.44	0.00	496.44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58.64	0.00	358.6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02	0.00	3.02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2	0.00	3.02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2	0.00	3.02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45	27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45	27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11	85.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75	129.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8	55.5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33	508.3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33	508.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37	123.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4.95	384.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5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821.84	6,821.8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02	3.02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0.45	270.4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30	52.3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8.33	508.3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55.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55.94	7,655.9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655.94	**总计**	64	7,655.94	7,655.9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655.94	1,916.32	5,739.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21.84	1,085.24	5,736.60
20406	司法	6,821.84	1,085.24	5,736.6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85.24	1,085.24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21	0.00	985.2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94.58	0.00	1,994.58
2040605	普法宣传	4.58	0.00	4.5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91.83	0.00	1,391.83
2040610	社区矫正	505.31	0.00	505.31
2040612	法治建设	496.44	0.00	496.4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58.64	0.00	358.64
205	教育支出	3.02	0.00	3.0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2	0.00	3.02
2050803	培训支出	3.02	0.00	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45	270.45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45	270.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11	85.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75	129.7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8	55.5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0	52.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0	52.3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33	508.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33	508.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37	123.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4.95	384.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58
30101	基本工资	158.21	30201	办公费	16.45
30102	津贴补贴	733.79	30202	印刷费	0.36
30103	奖金	151.81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7.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16	30207	邮电费	14.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37	30213	维修（护）费	4.87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68	30215	会议费	0.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5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7
30302	退休费	192.5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9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3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56.74		公用经费合计	159.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0	0.00	11.00	0.00	11.00	1.20	9.69	0.00	8.82	0.00	8.82	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收入7,655.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655.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655.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4.38万元，下降4.8%，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并压减部分开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总支出7,655.9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655.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91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3.94万元，增长5.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人员经费、日常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5,739.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8.33万元，下降7.7%，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并压减部分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655.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655.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4.38万元，下降4.8%，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并压减部分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

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律师公证管理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基层司法业务，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994.5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6.1%，主要用于纠纷调解工作、律师公证管理项目建设。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655.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55.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92.06 万元，下降 10.4%，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并压减部分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2 万元的 79.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2 万元，下降 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1 万元的 80.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4 万元，下降 9.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1 万元的 80.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4 万元，下降 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 万元的 72.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2.4%。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2 万元，占 91%；公务接待费支出 0.87 万元，占 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执行

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87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49人。包括各省、市单位来深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9.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08万元，增长11.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新增办公点，物业水电费增加；人员增加，各项运维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94.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61.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

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22 个，共涉及资金 5,739.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5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5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律师公证管理”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律师公证管理”项目在项目申请、设立、绩效目标的设定，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等方面都符合相关要求并通过了科学论证，项目实施过程、项目产出中各项指标能够达到预定标准，各项程序有效实施，使得项目在决策、实施、监管和资金拨付使用的全过程中取得较大的成效，并得到了区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的较大满意度。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55.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项目、资产、制度等管理反面有序合规，根据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本单位绩效项目开展顺利，达到预期效果，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2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7,937.60万元，执行数7,655.94万元，完成预算的96.4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一是推动打造全域覆盖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推进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进入施工阶段，确保项目按时完工。夯实“1+4+N”现代化特色化公共法律服务集群，举办涉企系列活动65场，服务8万余人次。强化“AI+公共法律服务”建设，“福田法务掌中宝”小程序新增“得理AI法律咨询”和“律师智能名片”两大智能化服务功能。打造特色公共法律服务品牌，持续提升为军法律服务效能，积极探索长者公共法律服务模式。二是共建现代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健全基层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累计开展排查超

5000 场次。主动融入区综治中心建设工作，派驻律师参与中心值班累计 217 人次，接访群众 350 人次，强化一线法律服务和矛盾调处力量。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新增 2 家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总覆盖领域扩展至 40 余个，提升特定行业纠纷化解能力。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在 2025 年深圳市第三届调解员技能竞赛中，区司法局代表队荣获团队二等奖。深化商事纠纷多元化解，依托深化市涉外涉港澳商事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为国内外商事主体提供集成式法律服务；完善“1+10+N”民营经济解纷工作体系，联合区工商联创新“调研+服务+指引”服务模式。全面推进民生律师团建设，已设立品牌调解室 40 家、流动服务点 12 个，开展“送课上门”活动 40 余场，进行现场法律服务 400 余场次，有效延伸法律服务触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分季度支出进度略低于序时进度，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2.编外人员人数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严格按照年度预算支出计划，跟踪监控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落后的项目进行重点督促，提高项目支出执行率，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2.一是控制编外人员总体规模，提升编内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优化人员配置，减少对编外工作人员的需求。二是因工作需要使用编外人员的，须在控制数额内招录使用，并严格履行编外用人报批程序，加强对编外人员管理。

律师公证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5.09 万元，执行数为 11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政府性基金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 年，常态化开展律所走访工作，在对律所开展年检工作的同时抽选了部分律所进行检查，检查合格率达 88%；同时接受办理律师及律所相关投诉案件共 3211 宗，处理律师投诉相关的行政诉讼及行政复议案件 137 宗，有效加强辖区内律所的规范化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值设置偏低，未发挥引领约束作用。多项核心数量指标的年度目标值远低于实际完成情况：走访检查律所数量超额 33.33%、办理投诉案件宗数超额 147%、办理行政诉讼/复议案件宗数超额 110.77%。目标值设置的科学性、前瞻性严重不足，未能有效发挥绩效目标对业务工作的引领和考核约束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绩效目标管理的相关工作要求，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开展充分的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提高资金规模与绩效目标的匹配程度，科学编制与项目对应的可实现可量化的绩效指标，确保充分实现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与合理性。

部门评价结果。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在 3 个以内的，至少将 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 3 个的，至少将 2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